

商洛学院学生赴国（境）外交流学习项目申请表

姓 名		民 族		性 别		(贴照片处)
出生年月		籍 贯		政治面貌		
学 院		专业班级		学 号		
户口所在地						
身份证号码				联系电话		
Email				健康状况		
详细家庭地址						
拟留学国家（境）及院校留学专业及方向					留学期限	
有无贷款（请注明金额）			微信号			
专业综合排名						
是否已有私人护照/通行证 是 ☐ 否 ☐ 如果是，请注明 护照号/通行证号： 签发地： 有效期：			是否有出境记录 是 ☐ 否 ☐ 如果是，请注明 国家或地区： 时间： 至 出境事由：			
是否有拒签、退签史 是 ☐ 否 ☐ 如果是，请注明 国家： 时间： 地点：						
父亲姓名		手机		备注		
工作单位		职务				
母亲姓名		手机				
工作单位		职务				
是否有直系亲属居住在国（境）外						

本人保证以上所填内容真实有效，如被派遣，承诺遵守学校有关国（境）外交流学习规定，并及时完成学校分配的任务，保证在留学期间遵守留学所在国或地区的法律法规，保证在学校派出留学的期限结束后按期回校，否则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申请人签字：

日期：

申请人家长签字即表示已了解并同意申请人在国（境）外学习交流并负担申请人在国（境）外的相关费用。

申请人家长签字：

日期：

辅导员鉴定意见（从思想、学习、生活等方面对学生进行具体评价）

签字：

日期：

学院意见

负责人（公章）：

日期：

学生处意见

负责人（公章）：

日期：

教务处意见

负责人（公章）：

日期：

国际合作与交流处
意见

负责人（公章）：

日期：

注：1. 大一学生本专业综合排名按当年计算，其他年级学生按上年度本专业综合排名计算；

2. 申请表一式两份，正反面打印。